

证券代码：831750

证券简称：华明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2号投资大厦702房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郭向荣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续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的1000万元银行授信即将到期，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拟申请续授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股东郭向荣、郭晓霞、杨剑、战伟、王君彦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续授信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续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